



书香有情

热爱写作的人,都爱读书。我与文学的缘分,始于儿时枕边的童话——妈妈轻声讲述的《白雪公主》《拇指姑娘》,还有那些藏在故事里的巫婆与小矮人,为我构筑了一个神奇的世界,让小小的我心生向往。

我的父母都是极其注重读书的人,他们常常鼓励我要多读书,掌握真本事,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。父亲从部队转业到多个单位,最后在法院工作,业余时间,他常在办公室看书,硬是凭着一股拼劲,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,再难的案子到了他手上都能圆满解决,他写的专业论文参加了全国性的学术研讨会。母亲本就是爱书之人,床头除了一本厚厚的医学专著,也摆着《红与黑》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《茶花女》《傲慢与偏见》等外国文学经典。当时年少,许多地方读不懂,我依旧痴迷书中的世界。母亲怕耽误我的学习,自然是不让我花太多时间读这些闲书的,我就趁母亲上班时偷偷翻阅,或许是那段经历,在我心里种下了文学的种子。

让我真正爱上写作的,是一篇篇被当作范文朗读的作文。小学三年级第一节作

书房是抵达诗与远方的渡口

□王炜炜

文课,我的作文被老师当范文朗读,从此便爱上了语文课。高一年的第一篇作文是《我的理想》。我年少不知天高地厚,大大咧咧地在作文中写道我长大了要当作家。任课的罗老师不仅在班级全文朗读,还夸我志向远大,课后还悉心叮嘱:“有理想,更要有行动,否则便是空中楼阁。写好文章无捷径,唯有多读、多看、多写。”他将藏书借我品读,督促我坚持写日记、做笔记。他曾在评语中写道:“我看到了一颗美丽的心灵——美在无邪,美在追求真善美,美在胸怀社会,美在为理想奋然前行。胜利,一定属于百折不挠的人。”这番话,成为我写作路上永不熄灭的光。

渐渐地,读书与写作,成了刻进生命里的习惯。大学毕业后,我的工作辗转多地,从中学英语教师到金融岗位,前十余载没有自己的房子,先后搬家十数次,即便是在简陋的出租房里,书橱定是必不可少,每次搬家,最重、最多的行囊,是书。

2006年,我在泉州拥有了自己的房子。房子装修时,设计师给出了多种方案,按常规,面积最大、光线最好的房间是主

卧,我肯定地对设计师说,最大、最明亮的房间定为书房。我要求设计师打造“顶天立地”的整墙书橱,为的是安放我视若珍宝的书籍。即便当时因买房、装修囊中羞涩,我还是用一笔“巨款”买下一张宽大厚实的檀木大板桌,添置了适合阅读沙发,又将古琴摆放在其中。因偏爱幽兰的清雅,我为书房取名“兰薰轩”,幸得书法家题字,墨宝悬于书橱对面,满室风雅顿生。这间陪伴我二十载的兰薰轩,是我灵魂的栖居地。除了工作与家务事,我大多多的时光都沉醉于此:烹一盏清茶,燃一炉清香,读书、写作、抚琴、作画,悠然自得。案头笔墨生香,墙上挂着自绘的中国画,架上摆满了名家著作和作家友人相赠的佳作。在这片小天地里,我坚持阅读写作,先后出版了长篇小说《黑白蝶》《绽放》,中短篇小说集《第三只眼睛》《咖啡不加糖》,散文集《素简清欢》《时光玫瑰》等作品。

2014年,先生在家乡永春岵山山脚下翻盖新居,特意在三楼为我留出一间宽敞明亮的书房,配上古朴的书橱、书桌。这间书房,推窗是青山叠翠,

清风入怀,鸟语盈耳。我将市区家中放不下的藏书陆续搬来,不多时,新书房的书橱便已满满当当,正计划添置新橱,以便收纳更多好书。

如今,我坐拥两间书房,一间藏都市风雅,一间纳山野清幽。我自诩为拥有两间书房的“小富翁”。书为舟,笔为桨,书房便是我抵达诗与远方的渡口,满室的书香墨韵与心底热爱,是岁月给予我最珍贵的馈赠。



(CFP图)



翻开书页,既是与伟大灵魂对话,亦是在喧嚣中,为自己筑起一座宁静的精神灯塔。

独立书评

书页间的亲情回响

□吴玫红

当生命步入倒计时,我们该如何告别?如何在悲伤的底色里,留存温暖与力量?威尔·施瓦贝尔在《生命最后的读书会》中,用他陪伴身患胰腺癌晚期的母亲走过生命最后两年的真实经历,给出了答案。

作为世界知名出版公司的高级副总裁和总编,威尔·施瓦贝尔拥有深厚的文字功底与独特的阅读视角。他并未以悲感的笔触渲染死亡的沉重,而是以克制而深情的方式,将自己与母亲的亲身经历娓娓道来。整本书以母亲的病情发展为时间轴,每个章节标题,都取自母子二人共读的书籍,每一段文字,都串联着书籍与生活。这种独特的叙事结构,让这本书不仅是对母亲的深切追忆,也成为爱书人的精神盛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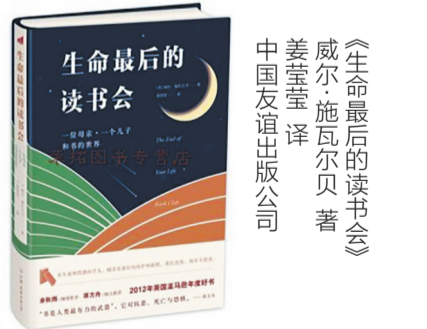
这本书从始至终都围绕着阅读和陪伴。母亲是职业女性,无论多么忙碌,阅读始终是她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。她用每晚的睡前共读,为孩子播下阅读的种子;用餐桌上的书籍话题,搭建起亲子沟通的桥梁;即便步入晚年、身患重病,她依然选择以书籍为媒介,与儿子开启一场特殊的读书会。那些化疗的漫长下午,那些病痛缠身的日子,因为有了书籍的陪伴、彼此的畅谈,变得不再难熬。母子二人围绕百余本经典作品,探讨信仰与孤独、感恩与宽容、勇气与死亡等话题。一场场对话,凝练着母亲毕生的阅历;一次次交流,让亲情缓缓流淌。

这本书的价值,不仅在于它记录了一段动人的母子情,更在于它以朴素的方式,诠释了阅读的多重意义:阅读是最高质量的陪伴,以书本为纽带,让两个独立的灵魂深度联结;阅读是含蓄温柔的诉说,帮人坦然道出心底难言的心绪;阅读是思想传承的载体,让人生智慧与处世哲学跨越生死、代代延续;阅读是前行路上的人生指引,促人读懂生命、追随心本;阅读是困境里坚定的精神支撑,让人直面离别与死亡;阅读更是温柔的生命庇护所,抚慰病痛,教人从容豁达。

书中的母亲,有着不平凡的人生经历。身为知名慈善组织负责人,她的足迹遍布世界各地,目睹过世间诸多苦难与残酷,却始终坚信书籍的力量。73岁的她即便身患绝症,仍在推进图书馆的筹建工作,她坚信“书籍是人类最有力的武器”,能点亮希望之光。而阅读,也成为她对抗病魔的铠甲。胰腺癌晚期的平均生存期仅3至6个月,她凭借对阅读的热爱与强大的意志,顽强生活了两年,直至生命最后一刻,依旧手不释卷,在文字中寻得庇护与安宁。

读完这本书,心中没有沉重的悲伤,只余下绵长的温暖与力量。威尔·施瓦贝尔用真实的经历告诉我们:死亡并不是生命的终点,遗忘才是。而阅读,能帮我们留住挚爱、留住温暖,将悲伤转化为治愈的力量,让我们在往后的日子里,始终能从书籍中汲取勇气,从容应对生活中的各类挑战。

这是一本关于阅读、生命与热爱的书。它适合每一个爱书之人,也适合渴望读懂亲情,或是在迷茫中寻找力量的人。它教会我们更好地阅读、用心地陪伴,认真且热烈地生活。



《生命最后的读书会》 威尔·施瓦贝尔著 姜莹莹译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尘埃里开出的花

□陈默然

第一次翻开《尘埃落定》,是许多年前一个周末闲暇的下午。那时还较年轻,只当它是一部边疆传奇,看土司们的恩怨情仇,看主人公“傻子少爷”在权力漩涡里沉浮。十多年过去,再从书架上抽出这本书,忽然就读出了不一样的味道——那漫山遍野的野画眉叫声里,藏着一个生命对这个世界最初的渴望。

阿来,这是他的“大儿子”。这话说得好,好的小说确实像自己的孩子,生下来了,就自有其命运,做父亲的只能“随风远去”。但读者不一样,我们是后来者,是在尘埃落定之后才走进那片高原的人。书还是那本书,可自己到了书里那些土司们盛年的年纪,书里的东西反倒一点点显现了出来。

《尘埃落定》最妙的,是那个主人公的视角。他说自己傻,可我们读着读着就糊涂了——到底谁傻?那些自以为聪明的土司们,种罂粟、抢地盘,忙得脚不沾地,最后呢?官寨塌了,人也散了。倒是这个少爷,在所有人都疯狂种罂粟那年,他坚持让地里长满了粮食。书中写得平淡,却让人心头一紧:粮食收上来那天,他抓起一把麦子,说“这就是我们活下去的东西”。饥荒来时,粮食比银子还硬气。

这不是聪明,是一种更本真的东西。像土地本身,不计较,不算计,该长什么长什么。评论家黄德海说得好,这个主人公身上,是一个“苍老”的灵魂“住进了一具“年轻的身体”里。他不被眼前的利益迷住眼,不是因为智谋过人,是因为他看得见更基本的事实——比如人会饿,比如冬天之后是春天,比如再大的土司也逃不过时间的清算。

在我们老家,管这样的人叫“天公仔”——老天爷的仔,傻傻的,可每一步都踩在点上。我想起小时候村里有个跛脚的叔公,人人都说他憨,可每逢时令节气,他种的瓜果总比别人的甜。有年大旱,别人家的地都裂了口,他田埂边的那口老井,硬是没干。叔公像极了那个“傻子少爷”——不争不抢,却总能在对的时候做对的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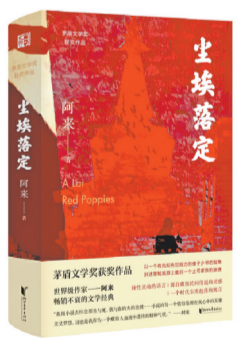
情。不同的是,少爷面对的是罂粟与妻子的抉择,叔公面对的是深井与裂地的天时。这不是奇迹,是他年年月月听着土地的声音。

《尘埃落定》写的也是这样的事。那些热闹的场景,读时固然酣畅,可读完了,留在心里的反而是安静的部分:主人公躺在草地上听风声,或者看见“管家披着月光走了”。毛尖说阿来是个“植物系作家”,这话精准。他笔下的人物,好的、坏的、聪明的、愚蠢的,都像植物一样,该开花的开花,该凋零的凋零。

主人公最后倒在血泊里,临死前他说:“上天叫我看见,叫我听见,叫我置身其中,又叫我超然物外。”我第一次读到这个句子,只觉得美。现在再读,心里却蓦地一沉——这不就是我们每个人在时间里走一遭的样子么?活在其中,又终究要抽身离开。其实每个人都是一粒尘埃,被时代的风卷起又放下。聪明人总想飞得更高,书中主人公却早早知道,落定才是归宿。

阿来在分享会上引用过一句印第安谚语:“走慢一点,等等影子。”在这个什么都讲快的年头,《尘埃落定》这样的书,就是让人慢下来的。它不是教你怎么升职加薪,不提供任何职场智慧,它只是告诉你:从前有片高原,高原上有一群人,他们活过、爱过、死过。尘埃落定了,可你翻开书,那些声音还在。

就像那个“傻子少爷”,他是那片土地上的“哑巴”——不会算计,不懂权谋,可他听见了时间走动的声音。我们这些读者呢,隔着几十年的光阴,也听见了。听见的不只是故事,还有尘埃落定时,那一声轻得几乎听不见的“啪”。像一粒种子,落进土里,等着下一个春天。



《尘埃落定》 阿来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莫言喊你“刷小说”啦

□胡胜盼

“读者朋友,请吧,请像‘刷’短视频一样,‘刷’我的短篇小说。”莫言推出首部笔记体小说集《人呐》,“超短篇小说集”应该算是此书最具个性的标签。八十一篇精悍之作,最短的故事仅七十一字,最长逾万字。莫言跳出长篇叙事的桎梏,以极简留白之笔,将世事沧桑、人性幽微凝于方寸之间,对“人”的本质作出又一次深刻诠释。

莫言说,写这些故事的灵感来源于刷短视频的经历。他发现刷短视频很上瘾,一刷就停不下来。既然戒不掉,索性“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”,写一本让读者像刷短视频一样能刷的小说集。短视频之所以让人上瘾,其精髓在于短而有趣、人设鲜明、余韵悠长,以及“刷完这条不知道下一条是什么”的盲盒感。《人呐》几乎复刻了这种体验:上一秒你还在为“用真话骗人”拍案,下一秒就撞见“和老虎搏斗过的人”……短视频刷完可能什么也不记得,而书中的故事却会在人们心里荡起涟漪,一圈一圈漾开。莫言不反对信息碎片化,而是身体力行地主张去拥抱它,用文学的精度去填充碎片之间的缝隙。这也是《人呐》作为“短篇小说”体裁背后蕴藏的深意。

用极短的时间读懂极深的人心,“人呐,本就藏着世间所有的答案”,这是一位文学大家对“人”这一命题最朴素、最深刻的叩问和感慨。小说集以简短精炼的小故事为载体,聚焦市井小人物与世间众生相,描摹乡野日常、民间轶事与各色人情,记录普通人的生存境遇、荒诞经历与世俗百态,铺展真实又鲜活的人间图景。这是莫言对人性的慨叹,他要展现人性复杂、慨叹命运无常、探讨道德的边界。故事荒诞却真实,没有复杂主线,没有刻意说教,用“冰山式”留白,剖开人性的肌理,以小见大,写尽贪嗔痴念、人情冷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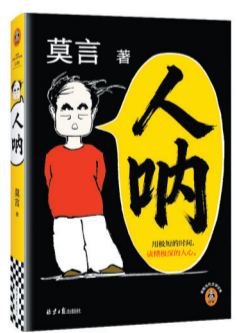
小说集里每一篇短文,都是一幅人间速写。《石头》,初读只觉是一段生活趣事,平淡无奇。再细细品读,才发现这枚“石头”,早已不是单纯的石头,它成了一面折射镜,映照出了人们对虚无的追捧,对形式的盲从,对所谓好运的刻意攀附。《卖驴技》同样耐人寻味。这则“以真话骗人”的故事,看似矛盾,却精准戳中了人性里的狡黠与无奈、真诚与虚伪。还有《群

众演员》的荒诞、《诗家》的讽刺、《读书存疑》的通透……莫言写人间,写世故,写人心,写着写着就叹一句:人呐。这一声叹息,藏了一辈子的阅历。

最有趣的一篇,当属《余华的祖先》。莫言不但认真引经据典为华歆正名,还将管宁与华歆的关系延伸到了他和余华身上,说:我与余华,也算是“世交”啦。于是,读者又会很自然地联想起小说集所表达的“人性的褶皱”:“有些事情,即使解释了,那些人也不会相信。其实,也不是他们不相信,他们比我还明白。”

那些藏在日常里的小心思、难言说的情绪、面对抉择时的挣扎,都是最真实的人性。人性从来不是非善即恶,而是善恶交织、冷暖并存,这才是普通人最本真的样子。莫言用最朴素的文字去窥探一个个真实又荒诞的灵魂,也让我们明白:接纳人性的多面,读懂他人的不易,与不完美的人心和解,才是对“人”最好的诠释。看清人性,不是失望,而是解脱,是为了照见更好的自己。

“真正的强大不是对抗,而是允许发生。”如何在复杂的人际关系里守住内心,《人呐》,是一本安抚内心的书。它既写出了内心的纠结与柔软,也讲透了现实生活里的遗憾和咬牙坚持。它终究不是短视频,不会带来短暂的即时快感。它需要你去琢磨那“没写出来的部分”。正因为如此,你收获的才不是空虚,而是一句心领神会的感叹:“人呐,向来如此,也不过如此!”



《人呐》 莫言著 北京日报出版社



文化观察

精彩书摘

●活在当下不是口号,是把每一件小事,都做成青春的诗。——林卓宇《心海潮汐》

●我们的孤独就像天空中漂浮的城市,仿佛是一个秘密,却无从述说。——宫崎骏《天空之城》

●你不是废墟,你只是正在经历重建。而重建中的建筑,往往比从未受损的更具设计感与故事性。——凯瑟琳·格雷《清醒生活》

●走向星星,走向月亮,路旁几多倔强的玫瑰。——张枣《寻觅》

●最有力的治愈往往发生在你敢于向他人展示裂痕时。——布琳·布朗《不完美的礼物》

●时间不会抚平所有伤口,但它会教你如何带着伤口跳舞,甚至让伤疤成为你舞衣上最独特的纹饰。——露西亚·伯林《清洁女工手册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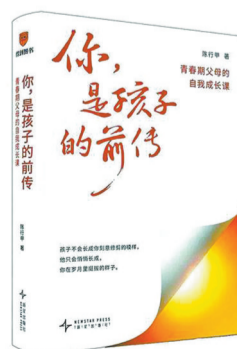
●有时,陪一个人安静地看日落,胜过千言万语的安慰。——海洋《两个人的晚餐》

●光不是黑暗的对立面,而是穿越黑暗后,我们为它取的名字。——安东尼·多尔《世界的感觉》

《你,是孩子的前传》

内容简介:

“不要执着于一定要把孩子带向哪里,请试着把自己带向宽阔与宁静。既然我们是孩子的前传,那么最好的续写,便是回过头来,把我们自己的人生篇章写得更加稳健、温润而深厚。”陈行甲将二十年家庭教育观察、海量家庭一线案例,以及身为父辈的深刻反思凝于书中,提醒世人:孩子的叛逆与问题往往不是孤立的“结果”,背后关联着家庭系统、父母情绪与代际成长经历。这本书倡导父母先向内审视自我,读懂青春心理特质,重建亲子沟通模式,同时修复自身原生家庭的缺憾。



陈行甲著 新星出版社

《秦二世必须死》

内容简介:

马伯庸的《秦二世必须死》是一部六十万字体量的历史传奇长篇小说,聚焦秦末乱世变局前夜,铺展一场惊心动魄的“刺秦”构想。陨石天降、谶言流传,齐、楚、燕、韩、赵、魏、秦各方人物,背负宿命、恩怨与家国信念,奔赴同一个目标:秦二世必须死。全书延续马伯庸一贯叙事风格,融悬疑、传奇与历史厚重感于一体,在秦帝国大厦将倾的变局中,深度叩问人心取舍、权力博弈与时代大势。



马伯庸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



新书快读